

证券代码：300036

证券简称：超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42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19日、2026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变更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6月8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作出修订，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4,963,155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公司委托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通过“长江养老企业员工持股专项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行管理。

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2日、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至2028年9月20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尚未出售，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963,1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072%。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份均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本次变更事项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原资产管理机构为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鉴于其不再经营团体养老保障业务，无法继续提供通过团体养老保障产品投资组合持有、交易本公司股票的管理服务，根据《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决定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机构变更为云南信托，并新设相应的员工持股服务信托，即由“云南信托-超图软件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服务信托”持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并进行后续资产与股份的管理。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议案》，同意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资产管理机构事项。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不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定目标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资产管理机构的有关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6 日